

晋亿实业(601002)最新公告，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收到证监会《立案告知书》，因涉嫌信披违法违规，证监会依法决定对公司立案。按晋亿实业的说法，公司初步了解，本次立案涉及公司未及时就日常关联交易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披义务等相关事项。上海市东方剑桥律师事务所资深股票索赔律师吴立骏认为，监管升级态势表明晋亿实业已涉嫌虚假陈述，凡2021年11月19日盘后当日仍持有晋亿实业股票的受损投资者，可加微 zw515sp 发送股东姓名、电话、股票名称、数量提交获赔申请准备依法索赔挽损。

事实上，今年5月，晋亿实业及时任董秘被上交所予以监管警示，起因正是关联交易不合规等行为。

监管函揭示，2020年11月，公司原全资子公司晋亿物流变更为公司参股企业，成为公司关联方。2020年11月至2021年2月，公司向晋亿物流累计销售及采购等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4.25亿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4.36%，达到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但公司未将晋亿物流作为关联方，也未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及时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和信披义务。迟至2021年3月19日，公司才披露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直至2021年4月6日，公司股东大会才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补充确认事项。

此外，截至2021年2月，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单日最高投入余额达5.77亿元，超出股东大会授权的3.2亿元额度最高2.57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48%。2021年2月9日、20日，公司披露补充确认上述理财事项及更正补充公告。迟至2021年2月25日，公司股东大会才审议通过上述闲置资金理财补充确认事项。

值得关注的是，晋亿实业此前曾涉小股东举报门风波。

证监会官网今年1月公布的〔2021〕8号行政复议决定书显示，2020年7月，曾令奇以原晋亿实业小股东身份向浙江证监局举报，称晋亿实业2016-2019年度会计报表存在“虚假记载嫌疑事实”，要求监管部门对该公司予以查处并进行举报奖励;如公司不存在问题，需要作出详尽的解释并责令其用具体的数据进行解释和公告。

浙江证监局在职责范围内对申请人提供的信披违法线索依法进行了核查，于2020年9月作出“如你有晋亿实业新的违法违规证据或线索，可向我局进一步提供”的答复。曾令奇不服该答复处理，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行政复议，证监会审理后决定驳回其行政复议申请。证监会认为，申请人提供的分析说明仅为其个人主观意见，缺乏客观依据，结合申请人提供的其他证据，均不能初步证明晋亿实业存在申请人所称违法违规事实，亦不能初步证明申请人主张的所谓违法行为导致其权益损失。

而在更早些时候，曾令奇还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起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晋亿实业，请求法院判令天健所为晋亿实业2012-2014年年报出具的审计报告为不实报告，要求天健所、晋亿实业赔偿其证券投资损失约9.67万元。2016年4月，杭州中院就该案下达“(2015)浙杭商初字第196号”民事裁定书，以原告不能提交相应机关行政处罚决定或法院刑事裁判文书，所诉不符合立案受理的法定前置条件、不属法院受理范围为由，驳回了曾令奇的起诉，并向其退还了预收的案件受理费。

据公开资料，晋亿实业上市于2007年1月，主营各类紧固件研究开发及紧固件、铁道扣件、五金制品、精线、自动化仓储设备、钢轨等产品的生产销售，是国内紧固件行业龙头企业，全球最大的紧固件制造厂商之一。公司上市后曾在2009年、2012年、2015年三度亏损，2020年交出净利润5.02亿元的上市以来最佳业绩。2021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收21.97亿元，净利润2.05亿元，同比分别增加24.84%、91.98%。期末净资产41.1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4.16%。值得一提的是，上市后天健所一直担任晋亿实业的年审机构。

二级市场上，晋亿实业曾在2011年创前复权30元以上历史高点，2020年2月又下探4.51元的十多年新低。11月19日，该股收报5.11元，市值49亿出头，约为历史峰值的六分之一强。截至2021年9月末，公司有股东62792户，提示其中在2021年11月19日晚仍持股的权益受损股民，可在 [追寻证券网](#) 或 [吴立骏律师博客](#) 报名索赔。